

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油尖旺區節統籌委員會進度匯報

本文件旨在向各議員匯報油尖旺區節統籌委員會，自成立四個月以來的工作進度。

背景

2. 2010 年 1 月 22 日，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增撥非經常性開支項目 1 億 8000 萬元予 18 區舉辦多元化社區活動，而各區議會可獲 600 萬元撥款。

3. 爲了向市民及遊客推廣油尖旺區的特色和活力，增強居民對本區的認同感及歸屬感，並增進社區關愛共融、和諧團結，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在 2010 年 2 月 5 日舉行的內務會議上，通過於多元化社區活動撥款中預留 500 萬元撥款予油尖旺區節統籌委員會（“籌委會”），於 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3 月期間舉辦「油尖旺區節」。籌委會期望透過「油尖旺區節」，能夠營造一個多采多姿、活力充沛的城市形象，並進一步推動區內的發展。

籌委會及四個轄下委員會的組成

4. 籌委會在 2010 年 2 月 19 日的第一次會議中，通過籌委會的職權範圍，並成立轄下四個委員會，分別爲「文化藝術委員會」、「社區特色委員會」、「宣傳及開閉幕式委員」及「關愛共融委員會」（「關愛共融委員會」於 4 月 14 日舉行的籌委會第二次會議中重新命名爲「社區共融委員會」）。有關「油尖旺區節」籌委會架構圖，請參閱附件一。

活動財政預算及贊助單位

5. 籌委會在 2010 年 4 月 14 日的第二次會議中，通過各個轄下委員會的活動預算，並授權予各個轄下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權力進行相關審標事宜，並於 2010 年 6 月 21 日的第四次會議中通過有關活動最新預算，詳情請參閱附件二。另外，籌委會在 2010 年 5 月 25 日的第三次會議中，討論了「油尖旺區節」活動贊助事宜，並擬邀請工商界、社區機構、團體，透過不同形式如現金、物資、服務提供等贊助「油尖旺區節」籌辦活動；初擬邀請九龍西區各界協會贊助「油尖旺區節」開幕典禮及綜合性表演節目，以及邀請東尖沙咀地產發展商會有限公司為「油尖旺區節 - 尖東燈飾設計比賽」提供大廈外牆及支付燈飾製作費用。此外，籌委會亦呼籲區內人士、團體及機構積極響應「油尖旺區節」。有關贊助鳴謝形式，已於籌委會 6 月 21 日的第四次會議中通過，詳情請參閱附件三。

初擬活動計劃

6. 籌委會各個轄下委員會擬舉辦的活動計劃如下：

轄下委員會		暫定舉行日期	項目
宣傳及開閉幕式委員會		2010 年 10 月 9 日	開幕活動 (開幕典禮及大型綜合表演 / 比賽節目)
		2011 年 3 月 6 日	閉幕活動 (大角咀廟會)
文化藝術委員會		2010 年 10 月 29 日 至 11 月 7 日	大舞台* (暫定為期十天)
		2011 年 1 月 1 至 1 月 2 日	油尖旺區主題音樂劇 (共 3 場)
		--	藝術推廣撥款 ■ 分別用於創意、視覺藝術、國粹、舞蹈、綜合藝術五大範疇
社區特色 委員會	東分區	2010 年 11 月 13 日	油麻地風情
		--	古今相片展
		--	文化導賞團
	南分區	--	燈飾設計比賽
		--	民族共融日
		--	特色美食日

	西分區	--	特色小店 (於大角咀廟會中展示)
		--	今昔圖片展
	北分區	--	花、鳥、魚展覽日 (擬定場地: 界限街室內運動場)
社區共融委員會		--	油尖旺區感人故事系列
		--	探訪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前期工作準備(如文化及語言班)、探訪活動及延續活動(如一天遊、自助餐宴、同樂日、遊船河) ■ 派發禮物包約 30,000 份
		--	油尖旺區節清潔大行動

* 文化藝術委員會擬定於區內露天場地搭建大舞台，並邀請學校以及不同文化、藝術表演團體於台上獻技。

文件提交

7. 本文件提呈 2010 年 6 月 24 日油尖旺區議會第十七次會議，請各議員備悉「油尖旺區節」籌備進度。

油尖旺區節統籌委員會
2010 年 6 月

油尖旺區節統籌委員會

職權範圍：

1. 透過區節統籌一連串的多元化社區項目，向市民及遊客推廣油尖旺區的特色和活力；
2. 鼓勵各社區團體、工商機構及地區人士參與籌辦或響應區節項目，加強社區凝聚力；及
3. 鼓勵市民及工商界參與區節活動，增強居民對油尖旺區的認同感及歸屬感，增進社區關愛共融、和諧團結。

文化藝術委員會

- (1) 計劃與全港性或區內的有趣推動文化藝術發展組織合作，於區內籌辦不同的活動；及
- (2) 透過撥款推廣文化藝術項目，培養欣賞藝術的觀眾。

社區特色委員會

- (1) 策劃與四個分區委員會及區內團體合作，於區內籌辦別具社區特色的活動，促進本區居民、大眾市民及遊客對油尖旺區的認識；及
- (2) 透過上述的活動，鼓勵本區團體及人士參與籌辦工作，凝聚社區力量，促進社區和諧。

宣傳及開閉幕式委員會

- (1) 策劃區節各項活動的宣傳模式，並統籌各個委員會所籌辦的活動宣傳的計劃；及
- (2) 籌辦區節的開幕及閉幕禮。

社區共融委員會

- (1) 為區內青少年、長者及弱勢社群舉辦區節關愛共融活動，並鼓勵他們積極參與；及
- (2) 聯絡區內工商業界為區節項目提供贊助；及
- (3) 促進民、商、官協作，建立關愛文化，構建關愛社區。

**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油尖旺區節統籌委員會
各個轄下委員會的活動預算**

委員會名稱	活動用途	活動預算	小計
社區共融委員會	關愛共融活動	\$ 500,000	\$ 500,000
文化藝術委員會	油尖旺區主題音樂劇	\$ 750,000	
	藝術推廣撥款項目 (視覺、國粹、 舞蹈、創意及綜合藝術)	\$ 750,000	
	大舞台	\$ 500,000	\$ 2,000,000
宣傳及開閉幕式委員會	開閉幕典禮	\$ 200,000	
	區節整體宣傳及廣告	\$ 1,000,000	
	公關公司提供宣傳策略及服務##	\$ 550,000	\$ 1,750,000
社區特色委員會	社區宣傳	\$ 200,000	
	東分區工作小組	\$ 300,000	
	南分區工作小組	\$ 300,000	
	西分區工作小組	\$ 300,000	
	北分區工作小組	\$ 300,000	\$ 1,400,000
其他	如紀念品、制服等	\$ 500,000	\$ 500,000
		總額：	\$ 6,150,000

##委員會希望透過社區贊助支付有關開支

油尖旺區節統籌委員會

贊助形式架構

現金贊助：

(一) 金鑽會長

贊助金額：港幣 50 萬元以上

鳴謝形式：

- i. 贊助人/機構代表將獲邀出席「油尖旺區節」開幕禮及閉幕禮，並擔任主禮嘉賓；
- ii. 贊助人/機構名稱及機構徽號將會刊載大會活動網頁及所有*活動的宣傳品上，以示鳴謝；
- iii. 獲贈大會舉辦各項活動的嘉賓門票或活動入場券；及
- iv. 獲贈紀念座乙個。

(二) 鑽石會長

贊助金額：港幣 30 萬元正

鳴謝形式：

- i. 贊助人/機構代表將獲邀出席活動並擔任典禮嘉賓；
- ii. 贊助人/機構名稱及機構徽號將會刊載大會活動網頁及不多於 4 項*委員會指定的宣傳品上，以示鳴謝；
- iii. 獲贈大會舉辦各項活動的嘉賓門票或活動入場券；及
- iv. 獲贈紀念狀乙張。

(三) 翡翠會長

贊助金額：港幣 10 萬元正

鳴謝形式：

- i. 贊助人/機構名稱及機構徽號將會刊載大會活動網頁及不多於 3 項*委員會指定的宣傳品上，以示鳴謝；
- ii. 獲贈大會舉辦各項活動的嘉賓門票或活動入場券；及
- iii. 獲贈紀念狀乙張。

(四) 珍珠會長

贊助金額：港幣 5 萬元正

鳴謝形式：

- i. 贊助人/機構名稱及機構徽號將會刊載大會活動網頁及不多於 2項* 委員會指定的宣傳品上，以示鳴謝；
- ii. 獲贈大會舉辦活動的嘉賓門票或活動入場券；及
- iii. 獲贈紀念狀乙張。

(五) 寶石會長

贊助金額：港幣 3 萬元正

鳴謝形式：

- i. 贊助人/機構名稱及機構徽號將會刊載大會活動網頁及不多於 1項* 委員會指定的宣傳品上，以示鳴謝；
- ii. 獲贈大會舉辦活動的嘉賓門票或活動入場券；及
- iii. 獲贈紀念狀乙張。

(六) 水晶會長

贊助金額：港幣 1 萬元正

鳴謝形式：

- i. 贊助人/機構名稱及機構徽號將會刊載大會活動網頁，以示鳴謝；
- ii. 獲贈大會舉辦活動的嘉賓門票或活動入場券；及
- iii. 獲贈紀念狀乙張。

物資贊助：

贊助形式：物品、服務提供、場地或其他適用的形式

鳴謝形式：

- i. 贊助人/機構名稱及機構徽號將會刊載大會活動網頁及委員會指定的宣傳品上，以示鳴謝；
- ii. 獲贈大會舉辦活動的嘉賓門票或活動入場券；及
- iii. 獲贈紀念狀乙張。

(將因應實際物資數量及金額而考慮其他鳴謝形式)

*註：活動宣傳品包括活動背幕、海報、橫額、場刊、戶外廣告、參加者紀念品等。

(宣傳品的類型將因應實際情況而有所更改，恕不另行通知)